

证券代码：A 股 600611
B 股 900903
债券代码：241483
242388

证券简称：大众交通
大众 B 股
债券简称：24 大众 01
25 大众 01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11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送达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下午在众腾大厦 12 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为 3 名，实到 3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国祥先生主持。关联监事张茜婷女士对《关于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回避表决，关联监事胡军先生对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回避表决，全体监事对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回避表决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议案须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2. 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监事会检查，报告期内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，决策程序合法，没有发现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024 年度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客观、公正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。

该议案须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3. 审阅《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4. 审阅《2024 年度 ESG 报告》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5.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监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，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

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，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加对象的确定标准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加，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，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会的召集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因此，同意该议案。

监事张茜婷女士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，故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须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2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6.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坚持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能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该议案。

监事张茜婷女士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，故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须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2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7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5-016）

本次会议就上述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，表决时公司关联监事胡军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。

该议案须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2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8. 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（全文详见公司临 2025-017）

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。公司通过对自有闲置的资金进行适时、适度的现金管理，可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，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该议案须提请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9. 审议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，均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29 日